

弘扬宪法精神 普及法律知识

——我市举行2020年“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文 / 图 融媒体中心记者 陈晶 通讯员 许艳芳



市场监管总局工作人员现场向群众介绍怎样辨别假冒伪劣产品

“还以为是什么呢？没想到是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真的很特别，很有吸引力。”12月4日，在市工人文化宫游园内，风穴路街道居民李超微笑着说。12月4日是第七个国家宪法日，当天上午，我市70个单位在工人文化宫游园的主会场内举行2020年“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另有16个乡镇、街道在各辖区分会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活动主题是“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现场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为群众献上一道道法治“大餐”。

“宪法和咱们之前宣传的民法典有什么关系？”“什么情况下我们能用宪法维护自己的权益？”活动现场，各个单位工作人员设置咨询台、摆放展板，悬挂条幅，热情地向过往群众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宪法知识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扫黑除恶宣传册等宣传资料，并结合生动典型的案例，就群众普遍关心的劳务纠纷、民间借贷、老人赡养、婚姻家庭、就业创业政策等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一切法律、法规都必须依据宪法，不得同宪法相抵触。”市检察院干警讲得清清楚楚，群众在一旁听得明白明白，寒冷的天气并没有降低活动现场的热度，也赢得了过往群众的一致好评。

此次“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从11月30日到12月6日。重点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疫情防控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七五”普法工作成就。同时根据党中央关于推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有关精神，2020年“宪法宣传周”举办7场主题活动，分别是：宪法进企业、宪法进农村、宪法进机关、宪法进校园、宪法进社区、宪法进军营、宪法进网络。

近年来，我市以服务大局、服务群众、统筹协调、注重实效为工作原则，全面开展普法教育工作，较好地完成了“七五”普法规划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市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了坚实的

法治基础。“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我市先后荣获“2011-2015”年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县（市、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司法”优秀创新案例奖、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市、全省2019年度依法行政考核优秀等荣誉。

强化组织领导和保障工作

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体制。将普法教育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四大班子主要领导经常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普法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题，督促各行各业开展普法工作。

制定全市“七五”普法规划，加强督查考核。将普法教育工作纳入市政府责任目标、全市依法行政责任目标、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目标、精神文明创建责任目标，把普法教育工作任务有效落实到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肩上，促进了各级领导抓普法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

强化队伍建设和资金保障。成立了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为组长的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在各乡镇、街道及市直单位组建普法讲师团57个、普法志愿者队伍59支，从事普法教育的工作人员达5790人。将“七五”普法的工作经费及时足额列入市财政预算，每年的经费保证在50万元以上，并且逐年增加，今年已经达到90万元。

围绕重点内容开展系列活动

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宣传，组织普法讲师团深入各单位讲解82场次，积极宣传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

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2018年6月，组织

开展了“万名团员青年送宪法进万家”宣传活动。各乡镇、街道和市直各单位也组织开展了新修订宪法知识讲座、培训班、宪法宣誓、演讲比赛等不同形式的宣传活动。每年11月底，市普法办提前谋划部署，在全市开展集中宣传，将宪法知识传递到各行各业。

深入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制定《汝州市民法典学习宣传实施工作方案》，举办专题公益普法讲座，印制民法典读本1.5万册，在全市范围内掀起民法典学习宣传热潮。

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出台《中共汝州市委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工作的意见》，将学法用法情况作为考察提拔干部的重要依据，推动各级干部积极学习党内法规。

深入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项法治宣传活动。通过电视、报纸、微信群等平台，推送疫情相关法律法规信息1400多条，网上解答群众法律咨询4300人次，有效提升广大群众依法科学防控的意识和能力，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针对重点对象开展教育培训

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全面开展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市委理论中心组每年组织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专题学习4次以上，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每年至少举办2次专题法治讲座。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市委、市政府和各乡镇街道、市直各单位全部聘请了法律顾问，全市459个村（社区）实现了法律顾问全覆盖。开展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已组织1100人次领导干部参加旁听庭审。通过旁听，全市领导干部遵法守纪意识不断提高，廉洁从政拒腐防变能力不断增强。

定期开展法治培训和知识考试。2016年开始实施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五年来共对8批228名新提拔和转任领导职务的科级干部进行了任前法律知识考试。2019年10月和12月，我市分2次对乡镇街道、市直局主抓政法工作的副职、普法骨干和行政执法人员约2100人进行集中培训考试。

积极开展青少年、农民、农民工等群体法治教育。建立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20个，全市中小学全部设立法治课，473所学校全部配备法治副校长，先后开展法治教育活动3637场次。建设面向农民、贫困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阵地197处，共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2.97万人次，为农村贫困人口提供法律援助4100多件。

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出台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实施意见》和《关于建立“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全市67个重点单位的普法主体责任，督促其开展普法工作。5年来，全市各行政执法单位组织开展专业法、部门法宣传活动760场次，有力推动了普法教育工作开展。

加强法治阵地和法治文化建设

利用公园、广场、景区、车站、高速公路进出

口等公共场所，按照市级、乡（镇）级、村级三个层面和单位、企业、学校、社区、村街五种类型共建设法治文化广场、中心、游园、公园197处，建设法治文化街道26条，法治书屋872个，建设法治文化长廊、橱窗、宣传栏1275个。

日前，在财政资金非常紧张的情况下，我市还投资230万元，建成了一公里长的法治文化长廊，7个法治游园（公园）、2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2个企业职工法治教育基地、2个法治示范社区、3个法治示范村，进一步提高我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水平。组织文艺工作者先后创作《或赌》《刘桂花普法》等法治文艺作品26部，先后摄制法治文艺微电影、法治动漫《老王讨薪记》《宪法的温度》等作品10部，演出263场次。

制定“法治机关（单位）”“法治乡镇（街道）”“法治村（社区）”等创建标准，积极开展创建活动。全市459个行政村中，达到民主法治村创建标准的有453个，创建率达98.6%；165个部门、村（街）被授予汝州市法治创建示范单位，29个行政村（社区）分别被确定为省、市“民主法治村（社区）”、小屯镇的李湾村、杨楼镇的小程村、温泉镇的朱寨村先后被授予“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2018年6月，我市荣获“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注重普法教育工作创新

为充分发挥互联网在普法教育中的积极作用，推动普法智能化，2017年12月，我市与北京法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建成“汝州法加智慧移动普法平台”。该平台将线上法律服务与线下法律资源、执法部门、基层单位及人民群众相连接，通过网站、APP、微信公众号、小程序及智能咨询机器人等全渠道、多媒体为群众提供7×24小时的在线法律咨询、普法学习、律师匹配等法律服务，真正实现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和法治教育，得到群众的高度认可和好评。截至今年6月底，已免费提供人工法律咨询3000多人次，精准法律咨询回复4000多人次，智能普法机器人使用量达3万多人次，新媒体普法宣传内容达50多万阅读量。

2018年7月26日，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研讨会、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展及“雪亮工程”成果展在北京国际展览中心举办。“汝州法加智慧移动普法平台”作为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司法优秀创新案例在会展中心展示，受到司法部领导的好评。同年9月16

日，《法制日报》以《指尖普法让法律触手可及》为题，报道了我们的做法。

建设公民和社会组织守法诚信体系。2017年8月，我市启动公民和社会组织守法诚信体系建设工作，市委、市政府相继出台《诚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汝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汝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广泛征集本市自然人在商务、社会管理、政务管理、司法等领域内的基本信息、失信信息及其他与自然人信用有关的信息。截至目前，全市25万户公民和社会组织已经上传20万户，完成率达80%。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健全完善“互联网+法治宣传”，完善“汝州法加智慧移动普法平台”，构建法治宣传教育数据库，利用大数据，建设规模化、集约化的法治宣传教育云平台，实现法治宣传教育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和信息共享。同时继续做好重点对象的培训教育。严格落实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和政府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法制度，继续落实好党员领导干部任前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知识考试制度。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制度建设，促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常态化。

同时，认真总结“七五”普法工作经验，提前做好“八五”普法规划制定的前期准备工作，努力使我市的“八五”普法规划既符合上级要求，又体现我市的工作实际。



市民就关心的法律问题咨询律师



普法活动现场群众热情高涨，积极参与

学子进法院 模拟开庭“小法官”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赵赵云）12月2日，市一中30多名师生走进法院，“零距离”聆听普法课，学习法律知识，提高安全自护意识和抵御不法侵害的能力。

法官秦宇华是市一中毕业的学姐，她带领师生们参观了刑事审判庭八号法庭，向他们详细讲解了审判流程，并鼓励孩子们努力学习，加入法治队伍，投身国家法治建设，实现个人价值。

“法官妈妈”邵存霞引导同学们模拟法庭现场（如右图），身临其境地感受了庭审过程，提高了同学们的安全守法意识。模拟法庭活动结束后，邵存霞向孩子们讲解了应当学习哪些法律知识、如何做自觉遵守纪律的学生、如何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如何运用法律保护自己等。同学们在生动的实例和讲解之中学到了知识，提高了能力，同时满足了强烈的好奇心。在现场互动环节中，邵存霞还耐心地解答同学的提问。

活动过程中，“法官妈妈”和“学姐法官”还为孩子们发放“送法进校园”和“给女孩子的一封信”，希望孩子们将所见所感传递给身边的同学朋友。

此次活动让孩子们走进法院，既了解了法律知识，树立了法治观念，更让他们学会了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对孩子们将来的人生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胡晓利）12月3日，市教师进修学校组织全体教师举行普法教育学习活动，特邀河南省科序律师事务所律师司建设、辛二涛到现场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第一讲由司建设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内容围绕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民法典的组成、以案说法三个方面进行讲解。重点涉及教育机构责任、担保、遗嘱、饲养动物损害责任、侵权、诉讼时效、赠与、借款合同、租赁、保管、中介合同、不当得利及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规定等13个方面，结合案例给全体教职工上了一节生动实用的法律课。

第二讲由辛二涛作《树立宪法意识，维护宪法权威》的主题宣讲。内容围绕宪法的概述、构成、权威、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国家机关等五个方面进行了宪法知识的普及，最后以故事形式结尾，培养教师的宪法意识、规则意识。

此次普法教育宣讲活动使大家收获颇多，参与培训的教师表示，要以此次普法活动为动力，主动学习法律知识，做宪法的捍卫者，树立规则意识，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着重培养契约精神，提高依法执教水平，把法律和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学会用法律为工作、生活保驾护航，构建法制校园。

开展普法教育 推进依法治校